

死囚的遺孀

死囚的遗产

雨 加 著

群 众 出 版 社

一九九三年·北京

(京)新登字093号

版式设计：祝燕君

死囚的遗产

雨 加 著

群众出版社出版、发行 新华书店经销

巨山印刷厂印刷

787×1092毫米 32开本9.5印张 201千字

1993年2第1版 1993年2月第1次印刷

ISBN 7-5014-0940-4 / I·318 定价：4.80元

印数：0001—7000

内 容 提 要

死刑犯周维，临刑前托同监人刘洪伟带出一封密信。信中提及的“硬通货”及“为老元报仇”的信息，引起了一零一专案组的兴趣，并意外地发现了一个案中案。正当我侦察员颠藤摸瓜，案情逐步展开时，突然杀出了即将出任刑警队副队长的林田。由于他的介入，知情者一个个地被杀掉，使初见端倪的案情又入迷津。真正的凶手是谁？难道真的是他？！读了这本书，你会一清二楚。

1

盼到今天夜里，他已经睡不着觉了。走廊里静得很；老式挂钟的‘咯哒’声象和尚敲木鱼那样响。他知道，每‘咯哒’一声便有一秒钟流逝过去，大约再过一万多秒，就该到1985年7月6日的凌晨了。如果李管教高兴的话，零点一过就可以来敲牢门喊他：“刘洪伟，起来，捆好你的行李，办理出狱手续！”

其实他的衣物早在几天前就已经洗净、叠平、捆包好了。只要听到这声喊，马上就可以离开这个老虎笼子似的屋子。当然他也知道，他必须耐心地熬过早饭以后，因为只有在这个时候刑满释放的人才能接到出狱通

知。如果你想快些离开这个该死的地方，最好装出一副心情沉痛，含泪难舍的样子。这样当你俯首贴耳地听完李管教的最后一次训话，你就自由了。假如你有丝毫得意和半点反驳的情绪流露出来，就意味着受罪的时间还要延长。

这个教训是两年前小扒窃‘二愣子’留给大家的。他没有沉住气，零点刚过就捶着铁门喊了起来。说是他出狱的时间已经到了，再押下去就是非法的。监狱里的饭他早就他妈的吃够了，一分钟也不想多待！

最终，少言寡语的李管教被他吵来了，他打开牢门，沉下脸命令道：“回去睡觉！”

“二愣子”把嘴撇得瓢似的：“你这种态度只能用来对待在押犯。我是谁？早在三分钟之前就自由了！明白吗？”

管教“嘭”的一声关上牢门，又在外面的唏啦哗啦地把门锁上、随即对屋里的人说：“让他睡觉！”

“二愣子”捶着牢门，声嘶力竭地喊着：“我就是不睡！我已经自由了！放我出去！你他妈的非法关人！”

这时从墙角的一个被窝里爬出一个“大块头”，他一边挠着屁股一边懒洋洋地走到他跟前，用右臂挟住他的小细脖子，把他拖到便池旁：“你要他妈的不睡觉，就在这儿舔便池子吧！”说着就把他的头向下按去。直到他连连叫喊“哥们儿服了！”才放开他。

结果早饭、午饭、甚至连晚饭都吃过了，“二愣子”也没接到释放的通知。到了就寝时间，他为了不去舔便池子，只好委委屈屈地同大家一起躺下。直到深夜李管教才打开铁门对他说：“你可以回家了。”

二愣子抗议道：“你非法押人！”

李管教把手腕伸到他眼前，让他看着表说：“现在是二十三点五十分。再押你十分钟仍在法律允许之内！不过，外面的公共汽车已经没了，恐怕你得走到火车站。”他停了一下，又说：“照理说已经没我的事了，但为了表示对你特别殷勤起见，有句话似乎不能不说一说，你要真正讨厌这个地方，最好的办法是从此刻走上正路！”

这就叫欲速而不达。所以，刘洪伟虽然早在一个月以前就心急火燎地盼望这一天了，表面上却始终装成若无其事的样子。他早已不是四年前的他了。四年前，他为了显示自己的存在，行为里充满了野性和鲁莽。至于什么是犯罪，他从没考虑过。在他看来有些人是专门考虑犯罪问题的，完全用不着自己费心。直到专门考虑犯罪的人找到他头上时，他才傻了眼。

记得那是在夏天的一个傍晚，当时他正光着膀子在门外看棋，忽然有人喊道：“洪伟！洪伟！快！”

他抬头一看，迎面过来几个骑自行车的小哥们。他们一边招手一边挤眉弄眼地喊他。一看他们的神色，他就知道准是打架去。干这种事缺他不行。他匆忙跑进屋里，披上上衣，又顺手拿把菜刀，掖在裤带上就跟他们去了。他们一连穿过两条大街，停在一座大灰楼前。他们连车子都没锁便向三楼冲去。偏巧那小子在家，彼此连话也没说就交起手来！随着一阵疯狂的叫喊，屋里的碗架、组合家俱、彩电和录音机等很快就变成了一堆垃圾。直到对方最终倒在地上滴出一滩粘稠的血时，他们那一双双红了的眼睛才突然定格，接着便惊慌失措地逃散了。

他没有往家跑，而是向公园跑去。进了公园他刚想坐下

喘口气时，一位警察已出现在他的眼前。他见事不好，想转身钻进灌木丛里，不料身后又出现三个警察，把他团团围住。完了！外国人在这种绝望的时候，可以在胸前画个十字，或者喊叫“阿门”保护自己，可他却毫无办法。

直到受审时，他才遗憾地发现，他还没有弄清被砍倒的人姓甚名谁，甚至还叫不准这一次他是在帮哪个小哥们打架。

转眼之间四年过去了，随着时间的流逝，他已失去了当初犯罪的实感。回忆起那时的事已象梦一般朦胧了。仿佛那是一段故事，或者是别人的事。不仅如此，就连入狱初期，一梦见爸爸、妈妈和妹妹就哭湿了枕头的感觉也早已淡漠了。仿佛他们已成了隔代的亲人。直到他眼看就要见到他们了，感情的波涛才又重新泛起，弄得他一连几天夜不成眠。

“还没睡着？”躺在他身边的抢劫犯周维忽然问道。

“他妈的！”他说，“怪事！”

“回家一起睡吧！哎，可惜我没有这一天了。”周维的语气里充满绝望和酸楚的味道。

“啊，不要伤心……也许……”他不知道该用什么办法安慰他。因为周维是个死刑犯，很快就要被处决了。

刘洪伟刚判刑时，在郊区的劳改队里服刑，因为刑期快满了，已不存在逃跑问题，三个月前被调到看守所当杂役。负责送水、送饭、打扫走廊的卫生。晚间便同周维住在一起，实质上是协助管教看守死刑犯，以免发生意外。

周维今年三十三岁了，不仅长得仪表堂堂，也非常聪明。两年前他因抢劫杀人罪被捕，但直到两个月前才由最高

人民法院批准处决。在这段时间内，刘洪伟和周维处得很好。他几乎天天冒着风险偷个馒头给他，看着他含着眼泪吃下去。现在他就要自由了，想到他的朋友随时都可能被拉出去枪毙，不免有些难过。后来他鼓足了勇气对他说：“告诉我，你最想吃什么？我出去以后即便卖衣服也会买些给你送来！”

听了这话，周维激动得失去了控制、转过身来，紧紧握住他的手。开口前，他象秋风中的枯叶那样抖动着，並从眼中射出一种奇异的光彩。

“谢谢你！”他哽咽着说，“吃不吃无关紧要，我有更重要的事情拜托你。我考虑了很久……这事关系重大，假如要是不托你办，恐怕就不会再有机会了？”

“什么事？”刘洪伟惊诧地问。

“你别急，听我慢慢说。我怕你不答应，也怕我老婆不信任你……不过你们应该明白——我指的是你和我老婆，你们要是同心协力地把事情办成了，你们今后的生活也就有了保障，而我却什么也得不到……”

“你能不能说得明白些？”

“当然，我们是患难朋友，要不依靠你，我就出不去这口窝囊气了！”

虽然这么说，他仍然做着激烈的思想斗争、迟迟不肯露底。

刘洪伟提醒他：“天快亮了；一起床就没有机会了！”

“你先别急，让我想想怎么办更妥当。哦，你先睡吧，我要是下了决心、我就写在纸上，藏在你的鞋垫下。记住，走出大门你就拿出来，以免碾碎了！”

这番笼统而又充满神秘色彩的话，使刘洪伟迷惑不解。他倒底要利用他干什么呢？复仇还是销赃？细一琢磨又都不象。要是复仇就谈不到“你们今后的生活也有了保证”，要是销赃又跟“出不去这口窝囊气了”毫无关系。周维没有亮出底来；却牢牢地握着他的手，紧张而激动地等待他的回答。他能拒绝一个死刑犯的期待吗？不能。不管这事多么严重，他也不能使他失望。于是说道：“你放心吧，哥们儿是讲义气的，既使帮不上你的忙，也决不会坏你的事！”

听了这话，周维才舒口气，放开他的手。接着说道：“已经跟你讲过了，我的家就在那座破破烂烂的北塔底下。在那条街上，只有一家‘黑白照片冲洗、放大部’，特别好找！”可能出于诱惑的目的，他又接着说道：“别看我已经三十多岁了，我爱人却同你的年纪差不多，而且长得很美。”周维说完这句话，再没有说别的。

第二天午饭后，刘洪伟已把刑满释放证拿到手了。当他背起行李同周维握手告别时，他发现周维的眼睛里又闪出了昨天夜里他曾经见过的奇异的光，同时他紧握着他的手，使劲地摇着。此时他也很激动，因为有李管教在身旁，有些话不好说，他只好用坚毅的神态向周维点着头，表示已经理解了他的用心，决不辜负他的友情。周维笑了、同时眼睛里涌出了泪水。为了掩饰，他迅即把脸转了过去。

犯人在监狱里只要谈起自己的罪行，几乎都在为自己做辩解。所以，周维这个抢劫杀人犯的灵魂究竟有多么丑恶，刘洪伟也说不清。不过有一点他是看准了：这个人有一股执拗劲儿，只要他产生一个什么念头，就决不放弃。刘洪伟穿鞋时，已感觉到右鞋垫下藏着东西了。此时他非常紧张，汗水已从头

发里淌了出来。藏在鞋垫下的密秘对他有一种奇异的诱惑力，但要被李管教搜出去就糟了！

一离开监狱的大门，他就像冲出笼子的小鸟，欢快地跑起来。四年来，梦紫中的世界已经真实地再现在他的眼前。阳光明媚，空气清新，白云飘荡，到处都飘逸着五彩缤纷的画面。呵，这个世界真大，大得任凭你怎样伸展和瞭望都碰不到它的边际；这个世界真美，到处都有春意盎然，含苞欲放的姑娘。这个世界再也没有那种令人做呕的臊臭味了。望着眼前的世界；刚刚结束的监狱生活又象是一场梦了。他象刚刚从梦里醒来那样，神经舒展，思潮开阔。出狱前。他曾设想，一离开监狱先找个饭馆解解馋，现在，这个欲望已飘得无影无踪。他要尽快地跑回家去，看看爸爸、妈妈和妹妹正在做什么。没经过磨难的人是不了解他此时的心情的。见到亲人后，他根本不希望他们违心地装出一副笑脸、说些宽慰他的话，倒希望他们一齐动手痛痛快快地揍他一顿！这种心理使他流出了热泪。是的，如果真出现了那种情况，他决不躲闪、反抗，反而还要在适当的时候翻个身，配合他们解恨！让他们痛快痛快。自己也跟着痛快痛快！虽是这么想、已经看得见家门的时候却又没情绪往前走了。亲人们明明知道他今天出狱，为什么没人理睬他？难道他们真地已经伤透心了？到了家门前，他已没勇气进去了，一屁股坐在对面的马路牙子上。

眼前的房子还是四年前的老样子，只是在窗外多了个豆腐干大的花圃，里面挤挤压压地开着一些草本花。不用说，这是已经长大的妹妹精心培育的。不久，他又发现一个反常的现象，那就是不断有客人进入他的家，他的母亲又不断地

把客人送出来，彼此间轻言轻语，神态凄楚、气氛压抑。过了一会儿，他小妹出来了，手中拎个垃圾桶。这个原来总是缠着他粘嘴粘舌的小家伙，已经变成一个神态矜持，胸脯丰满的大姑娘了。“什么？”他吃惊地眨眨眼，盯着戴在她胸前的一朵小白花。不仅如此，她的右臂上还戴着里纱。天哪，这会是谁呢？一定是爸爸死了！他的头“嗡”地一声响，接着眼泪便涌了出来。他站起身来，先使自己稳定一下，然后背起行李走进家门，母亲第一个发现他，把他搂进怀里、拍拍他的背：“孩子，天塌了！所以只好让你自己走回来……”她擦把眼泪，“大屋里有人，先到小屋里休息去吧！”

由于悲痛和苦闷，也由于几天来的失眠，他哭干了眼泪就睡着了。当妹妹喊他吃饭时、已经是晚上九点多钟了。客人们也都走了。他一进大屋，只见爸爸的遗像装在镶着黑纱的镜框里，摆在迎面的写字台上。老人家似乎正用亦悲亦怨的眼神望着他。妈妈坐在饭桌旁叹着气。待他和妹妹坐下以后，她端起酒杯说道：“孩子们，打起精神来，爸爸虽然死了，妈妈还在！来，端起酒杯，为你爸爸送行！”

话音还没落，妹妹已经“噉”的一声哭了。见她一哭，妈妈也无法再喝下那杯酒。她放下酒杯，呆呆地望着他。后来她猛然想起了什么，忙转身拉开爸爸的写字台的抽屉，翻出一张纸，交给他说：“这是你爸爸留给你的信。自己看吧！”

他哆哆嗦嗦地接过信，只见上面写道：

洪伟：

这次手术很危险，所以有些想跟你说的话，不得不事先写出来。

我一直认为了解你的人莫过于我。虽然你进了监狱，我仍然认为你不能算是很坏的孩子。你聪明伶俐、注重感情而且热爱劳动。‘子不教父之过’，是我忽视了对你的教育。

小伟，到了服刑期满时，你才二十四岁。在爸爸看来重新做人理当不晚。但你要走的阳关大道被你的狐朋狗友挡着，想迈进一步，就非踢开他们不可！然后便毅然决然地走下去。不管多么艰难，哪怕一步一个血脚印也决不回头！

小伟，这便是我要跟你说的话。假如我死在手术台上，这些话便算是留给你的遗书！

父

7月4日

他看完遗书，端着酒杯，泪流满面地跪到爸爸的遗像前。他把杯里的酒呈弧形泼在地面上，然后恭恭敬敬地叩了三个头。他似乎还想对爸爸说点什么，可是嘴唇哆嗦半天，居然一句话也没说出来。后来他又叩个头，转身跑进小屋、关上门。妈妈和妹妹愣了一瞬间，也跟了过去。但门已从里面锁上了，叫不应声，敲也不开。妈妈怕他出意外，哗啦一声砸碎门玻璃。她们一看里面的情景，都不由得惊叫一声！只见洪伟的头上滴着豆大的汗珠，臂上鲜血淋漓，他正在用刀片从胳膊上削下一块皮！那块皮上刺着标志他同狐朋狗友们友谊的花纹。当妈妈伸进手去打开门时，他又脱下鞋，把

藏在鞋垫下的那封密信拿了出来。一看才知道，信是周维咬破手指写的血书。由于手指粗而又竭力想把字写小，使那些字很难辨认。他跟母亲说明了原由，想把信烧了，以表示痛改前非的决心。但信被妈妈夺去了。看后她对洪伟说：“交给公安局。我陪你去！”

2

刑警队的李大队长是个站起身来能挡住一片光线的大个子，长着一副和笑容无缘的宰相面孔。每当他说话时，侦察员们都全神贯注地倾听，因为他讲话一般都是三言五语，而且说过了决不再重复。

他把他那一百七十多名侦察员分成三个队，分别管理着不同类型的刑事案件。除此之外，他还把法医韩超、侦察员徐勃、杨帆、刘成林、刘松梅和彩燕等出类拔萃的人物组成“一〇一专案组”，留在自己的身边。组长由徐勃担任。这个专案组实际上是他的智囊班子和机动力量。

徐勃是个中年侦察员。他身体健

壮、面孔周正、长着一对近似方型的大眼睛。每当他沉思时，长长的睫毛就从上眼皮下探出来，看上去非常好看。他不仅才思敏捷，深谋果断，还有着广泛的侦破经验和一些实实在在的常识。半年前大队长已推荐提拔他为副大队长，但上边一直没表态。杨帆和刘成林是两位青年侦察员。他们的特点是朝气蓬勃，腿勤眼快、思维活跃。他们常常能在上厕所或刮胡子时想出一些令人叫绝的鬼点子。刘松梅以业务全面、思考问题如水银泄地般深透闻名。她不仅是女侦察员中的佼佼者，就连徐勃等人也敬她三分。同上述人员比较起来，彩燕的业务能力稍差些。但由于她的神态娇弱羞涩，非常利于掩护自己的身份。她看起来象个连自己的影子都害怕的小姑娘，那些手持菜刀、杀气腾腾的家伙都没把她看在眼里，然而，她已经亲手捕获三个现行杀人犯了。

复杂的人事关系象阳光和空气一样四处渗透，精干的“一〇一专案组”难免钻进去一个“混子”。此人叫林田，是个纨绔子弟。他的父亲叫林森，原来是省财政厅的一般干部。文革期间，林森当上个小头头，负责管理牛棚里的“走资派”和“反革命修正主义份子”。当时他不知出于什么动机，对省委第三书记齐义同志非常宽容。他时常在夜间把他提到他的办公室，名为催要揭发材料，实则拿出一些馅饼之类的东西给他吃。“四人帮”倒台后，齐义恢复了工作，并当上了省委第一书记。他上任后所做的第一件事就是亲自往财政厅挂电话，寻找林森的下落。厅长告诉他，此人因在“文革”期间有严重的刑讯逼供的问题，已经被调出了。目前在废旧物公司当食堂管理员。

“调走了？简直是胡闹！”齐书记说，“马上连人带组

织关系都给我送来！”

半年以后，林森已被提升为省委组织部干部处处长。齐书记在退到二线之前，又使出最后一股劲，把他提升为组织部部长。

林田原是个大集体企业的车工，爸爸当了省委组织部长以后，就使他一直想穿警服的愿望成了可能。两年前他被调到北塔派出所，一年前他被调到北塔分局刑警队。两个月前，政治部又给李大队长打电话，要把他塞进市局刑警大队。大队长一听气就来了：

“我是刑警大队长，不是给领导带孩子的！”他说。

“这个人占你的编制。”对方解释说，“人家从组织部带个名额。多给你个人还不合算吗？”

“这也难说。不过……咱们已经讲定了，不能作刑警大队的编制！”

“怪事！”放下电话后，大队长挠挠头：“他到公安局来凑什么热闹？为什么不到深圳当董事长去？”

“那都是些大干部子弟。”徐勃说，“省级部长的儿子想往哪儿挤还有困难？”

“嗤，什么风气！”

松梅劝道：“你应该学会适应现状，他不占你的编制，就满不错了！”接着她举个例子：“安全局为了有效地对付外国间谍，决定招收几个外语呱呱叫的专业人才。结果呢？第一个去报到的却是王副市长的儿媳妇。提到外语，她只认识扑克牌上的A、K、Q、J。这还不算，她在安全局挂上名就回家生孩子去了，至今也没照面！”

林田就这样被留在刑警大队了。但事情还没完结。由于